

# 咸饭控

刘春耀

我这人不爱做饭。如果非得自己动手的话,我一般会选择煮咸饭。不仅图省时省事,更因为它喷香着我儿时的美食记忆,令我百吃不厌。对此妻表示很无语,常怒嗔:“你这咸饭控!”

我出生于上世纪70年代末,贫穷和饥饿是儿时最清晰的记忆。那时候干饭还不能经常吃到,遑论荤食。母亲常跟我们讲,她怀我10个月,只吃到两顿干饭。吃上一顿干饭,把肚皮撑圆,不至于饥肠辘辘,是当时人们朴素而又炽热的愿望。偶尔煮干饭时,母亲一般会煮咸饭。白米饭还得准备几道菜,大多数情况下只能是素的,连油都没怎么放,除了扛饿,谈不上好吃。而咸饭就不一样了,一年到头可以搭配的食材实在太多了,马铃薯、芋头、笋、花生、糟菜、豆皮、包菜、南瓜等,都可以和大米煮成咸饭,不仅简单方便,味道香美,还可以省几把米,这对粮食不多的农户来说可谓一举多得。

在这些咸饭中,我比较喜欢吃的

是马铃薯饭、槟榔芋饭、花生仁饭。如果是柴火灶大鼎里烧制而成的,那味道更是杠杠的。我们敞开肚皮猛吃,连锅焦都吃得吧嗒有声,津津有味。当时我想,如果能天天吃到咸饭,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啊。我时常缠着母亲追问什么时候煮咸饭,母亲总是微笑着说,等忙完了这阵子再说;或者说,等你考了90分再说。我想我小学的成绩不至于太差,这分数里面有着浓郁的咸饭味啊!

农村什么都缺,就是不缺马铃薯和槟榔芋。它们四时都有,可以做菜,也可以煮汤,但是做成咸饭更有滋味。金黄色的马铃薯松软香甜,卧在米饭上,连饭粒都变得金灿灿的,热气腾腾香气扑鼻,软糯可口,令人食指大动,风卷残云,抹唇咂嘴,意犹未尽;带着紫红花纹的白色槟榔芋绵软甘酥,和着洁白的米粒,沁人心脾,刺激着你的味蕾,令人迫不及待,大快朵颐于饭香芋酥中。芋饭比较耗油,如能



热腾腾的咸饭。本报记者李想摄(资料图)。

加点猪油,那味道,堪称天下美食。

最香脆的莫过于花生仁咸饭了,加上一点油炸碎豆腐,再洒点葱花,这在当时可是办喜事才能吃上的美食哦。小孩满月,亲友乔迁等喜事,炒花生仁做成咸饭,再泡点金针菇瘦肉汤,就是一顿体面的大餐了。哪像现在大鱼大肉山珍海味十几道这么铺张。或许是物以稀为贵吧,现在动辄数千元

的丰盛宴席,居然吃不出以前简单的花生仁咸饭的畅快淋漓。

当然,破豆饭、糟菜饭、笋饭等,也在不同的季节以不同的风味挑动我们的味蕾,满足我们对于食物的欲望,让我们简单的日子过得有盼头。

时隔四十年了,我还是固执地喜欢各种咸饭。我知道,我就是个咸饭控,上瘾了,戒不掉的。

## 我的“狼”图腾

左刃

“图腾”一词的确切含义,我并不十分清楚,只知道和信仰有关;而关于“狼”的故事又是从寓言和童话中得知。然而,“狼”与“图腾”在我的一次意外阅读中邂逅了,它成了我爱书成狂的另一个理由。

2006年第一次在网上看到了姜戎的《狼图腾》一书,我当场震惊:狼原来是如此可爱,如此神秘而又充满智慧,它不再是“贪婪”“凶残”“愚蠢”的代言。我否定了所有关于狼的丑陋传说,甚至于跑到动物园寻找我的“狼美人”。站在笼篱间隔的狼圈外,我竟然有了一个奇怪的念头:难怪蒲松龄眼中狼那么美丽。那一霎间,我感觉自己与聊斋先生拉近了许多。此后,我几乎成了“狼”使者,到处宣传这部小说,宣扬狼图腾。

《亮剑》中386旅独立团团长李云龙,《历史的天空》中的“姜大牙”姜必达,我都把他们视为“狼”一般的勇士,《沙场点兵》中的康凯更是来自狼的故乡——草原。李云龙出身篾匠,目不识丁,却有与生俱来的中原“土”者风范:“逢敌必亮剑,虽死犹荣”,这和狼的勇猛何其相似,它们从不在对手面前怯退。“姜大牙”智慧完全来自《三国演义》说书场,他的一颗“狼”牙,无论如何也要将敌人咬下几两肉来,千方百计消灭敌人,是令鬼子闻风丧胆的表征。《沙场点兵》中的康凯是某部训练基地蓝军前任野狼团团长,他的职责是“配合”红军演习取得胜利。出身蒙古族的他,却总是不拘泥于演习方案,行军布阵不仅有草原牧者的风格,更兼有狼的智慧,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灵活机敏,出奇制胜,不仅攻坚而且攻心多么像狼一样的勇士啊。

我喜欢阅读的乐趣,皆源自对小说中“狼”一样对智慧的钟爱,所以,我看《豺狼的处世哲学》,看《像曹操一样活着》,看东汉刘向《权谋书》,看李宗吾《厚黑学》,我崇拜、信仰智慧和文明,它们就像狼一样成为我的图腾,我很清楚这辈子都离不开这一个信仰了。

我的图腾,更是对图腾对人类文明和智慧的崇拜,远古的人们正是这样开启智慧之门的。我崇奉图腾,一如人生道路上崇奉智慧可以解除秽瘴一样。

我的“狼”图腾,我的阅读人生,我充满智慧交织的人生。

## 家门口的菜地

黄仲远



家门口的菜地。本报记者李想摄(资料图)

一场雨过后,家门口菜园里的菜长势更加喜人了,绿的辣椒、红的番茄、紫的茄子、长的豆角,还有那爬满架的佛手瓜藤……挂着水珠,青翠欲滴,让人看了喜不自禁,真的是“菜地虽小,菜品俱全”,成了瓜果飘香的“聚宝盆”。

在农村,菜地几乎是每家每户的标配,我家刚好通过置换土地的方式,在家门口整了一块地。母亲是个闲不住的人,一开始就主张要在这块地上种菜,这小片地被母亲分成好几块,每块结合土壤光照水源等条件进行随季节播种菜籽,地里的菜在她的管理下被打理得井井有条,像一个个等待检阅的“卫兵”。种菜也是非常有讲究的学问。母亲厚待这块菜地,把草割净,之后翻地,把土细细地梳理一遍,把大点的土块敲碎,整成细碎的土粒,继而施点化肥,更多的是干的动物粪便,改善土质,提高土壤肥力,再用锄头调整成一垅垅的,规矩矩、工工整整,一片小菜地赫然出现在眼前。

母亲不辞辛苦,从播下种子的那一刻起,似乎就有了一种牵挂,每天只要有空闲的时间,都要到菜地去查看一下,隔三岔五去浇水、锄草、手工除虫,不几日,便一片绿意,一片芳香,还真应了那句话:土地就是黄金。有时候,周末回家我也帮忙浇浇水、拔拔草、捉捉虫、摘摘菜,特别是近期,干旱少雨,傍晚过后,不得不随同母亲带着水桶去水沟旁舀水,然后提到菜地浇水,凝视着深深扎根于土壤中的菜越长越茂盛,绿油油的,在阳光雨露的滋润下,焕发出蓬勃生机,我惊讶于一粒粒微小的种子,在泥土里竟能孕育出如此顽强的生命力,既感叹大自然的神奇,又感恩母亲的辛勤劳动。

俗话说,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母亲种了大半辈子的菜,能在永春这个地方生长的菜苗,基本上都有种过。庄稼人流下汗水,到了丰收季节,不是收获丝瓜、豌豆、菜豆、土豆、黄豆,就是收获萝卜、大蒜、白菜、葱花等,一直到头,吃的菜基本上不用买,还吃得放

心,吃得健康。小时候不用功读书,长辈们经常训斥我们:“不好好学习,以后就去种地!”当时还觉得种地很简单,没有什么技术含量。可现在看来,种地真是一门大学问,必须依照自然规律,按照植物的特性来种植,不能任意为之,按照自己的性子和感觉来,否则到头来有可能颗粒无收,白忙一场。母亲在菜地里忙前忙后,辛苦并快乐着,就是为了我们子女周末回家从自家菜地里采摘来的新鲜蔬菜。有时候,吃不完会送亲戚邻居一点,一年四季,母亲循着时令变换菜种,倒也是绿意盎然,交错成趣。

满眼都是绿的季节,习惯了回家时,就走向通往菜园的小院门,喊一声妈,必然有一声蘸着惊喜的回话:“回来啦。”春耕、夏长、秋收、冬藏,母亲对菜地的情怀始终割舍不断。当餐桌上有了丰盛的菜肴,菜园里的瓜豆一直唱着主角时,看到孩子们吃得那么开心,母亲的心就浸漫着一份厚实而满足的喜悦。



## 渡口

陈水宝

伫立。观看一岸的感性  
摇风金柳,蘸碧烟芜  
拢船靠岸的渔夫  
礁石上孤独的白鹭  
鬓影西风,年华似水  
再粗的长绳拉不回夕阳  
再好的驻颜术也挽不回青春  
拾起绝望的落英,抖落一世的风尘  
对着茫茫的江面,历数悲伤的往事  
叶子已黄,枝干已枯  
那些硕大的果实,那些孤傲的花朵  
也已悄悄写入了历史

我独自徘徊在岸边  
等待那个渡河的人  
那个姑娘曾徘徊水畔  
目光炯炯,脚步温柔  
似一叶扁舟  
满载绿意,满载硕果  
从陌生的远方荡荡悠悠  
哦,热情美艳的人儿  
驶入我荒凉寂寞的沙洲  
不远处,你为我卸下心头的阴云  
这里,天光云影难解难分  
我想吟诗作赋,而你附和琴音

掬一把清水,洗去岁月的痕迹  
涟漪里,荡漾着你的心语  
鸟鸣里,婉转着你温润的气息  
于是,茂盛的相思,日益滋长  
——宛如绿色植物遍植两岸  
宛如葛藤一圈一圈缠绕着树木  
直到把树身覆盖,什么也看不见  
眼前的流水,一遍遍倒映  
你的笑颜,你的身影

## 诗三首

郑智得

### 陶壶

人间五月天  
一双巧手,反复揉搓  
矿土碾成的粉末。在水中  
我有点发烫的文字  
情感逐渐升腾  
开始,与陶土肌肤相亲  
步入车间,等待  
一把陶壶生成,渐显轮廓  
它寡言少语,却手握权柄  
这千年窑火,锻造的秦汉风骨  
幻化成梵高的满天星子  
光线柔地去触碰  
一颗绿松石,一颗红玛瑙  
每个瞬间,转身被世界看见

### 喜欢你是寂静的

喜欢你是寂静的,雨声滴滴答答  
唤醒汉朝的一块瓦  
用热吻,封住你的嘴  
用左手,牵住你的右手  
喜欢你是寂静的  
你已靠近  
用所有美好事物充满我  
你就是我的灵魂,一只波心荡漾的壶  
等待被爱意填满  
喜欢你是寂静的,听雨声滴答  
在心中最后一次抒情  
你的沉默如灯,静寂如谜  
而你就像黑夜,拥有松石与群星

### 探梅寻香

梅花三两枝  
在我眸光中  
开得最艳,最刻骨  
铭心的那一朵  
有光触碰枝头  
挨你最近的地方  
绿松石,红玛瑙  
烧熔在你的肌肤里  
靠近些  
去留住一朵花的心脉  
再靠近些  
茶壶里,缓缓移步的清香  
梅花三两枝  
最具风骨的一朵夕阳  
我喜欢看你弯腰  
在风中,舞动风姿

